

# 中共江苏理工学院委员会内部文件

组〔2017〕12号



## 关于组织实施“双百双千”领学计划的通知

各基层党组织：

为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，提升党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，根据市委组织部《关于组织实施“双百双千”领学计划的通知》（常组通〔2017〕44号）要求，现将在我校组织实施“双百双千”领学计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主要内容

按照时代特色鲜明、示范作用突出、教育成效显著、党员群众认可的要求，全省将选树100个省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100个省级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市县两级联动选树1000个左右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1000个左右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为基层党支部开展工作提供可学易学的现实样本，为广大党员接受教育

提供生动鲜活的身边课堂。

党支部书记工作室是由党建工作经验丰富、学习教育成效明显、示范带动作用突出的支部书记领衔打造的工作模式，是优秀基层支部书记输出工作经验、提供方法指导的孵化器。

党员教育实境课堂是拥有特色教学资源、灵活学习形式、能够直观生动开展党内教育的典型场所，为广大党员强化党性锻炼、树牢“四个意识”提供学思践悟的阵地。

## 二、具体条件

省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应是全省乃至全国有较高知名度、典型示范意义突出、得到广泛认可的支部或教学点，由省委组织部授牌认定。相关支部书记或所在支部、教学点获得省以上优秀党务工作者、优秀共产党员或先进基层党组织表彰的优先考虑。

省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评定的具体条件为：（1）书记思想政治素质强、开展党务工作能力强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持学在前、做在先，紧贴基层实际创造性开展党员教育管理，工作实绩显著。（2）工作机制好，“三会一课”等基本制度落实到位，工作载体实、形式活、效果好，组织生活吸引力强，形成典型工作方法和特色工作品牌。（3）作用发挥好，支部党员宗旨意识强，立足岗位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带动业务工作在本系统、本行业走在前列。（4）群众反映好，党群干群关系和谐融洽，群众满意度高。

省级党员教育实境课堂评定的具体条件为：（1）有独特教学资源，内涵丰富，特色鲜明，可观性强。（2）现场教学新颖

鲜活，互动性强，党员喜闻乐见，有较强的吸引力、感染力。

党员教育实境课堂力求形式多样，包括革命历史旧址、红色教育基地、廉政警示教育点、党员志愿活动阵地、党性教育实景呈现等各类体验式教学点。

市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应是全市乃至全省有较高知名度，具有较强典型示范意义，得到广泛认可的支部或教学点，由市委组织部授牌认定。相关支部书记或所在支部、教学点获得市以上优秀党务工作者、优秀共产党员或先进基层党组织表彰的优先考虑。

### **三、组织实施**

各基层党组织根据本通知要求，对照具体条件，积极申报。在严格审核把关的基础上，完成申报表的填报（见附件1、2，每份申报材料一并报送5张电子照片），于8月20日前报送我校党委组织部办公室。

省委组织部在各地各单位申报的基础上，将通过现场察看、实地调研等方式，组织集中评选，择优确定省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统一授牌并投入使用。市委组织部将择优确定市级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进行授牌和使用。

各基层党组织要把这项工作作为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有力抓手，依托基层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和党员教育实境课堂，组织各领域党支部书记开展交流研讨，组织广大党员开展党内教育活动，推动全校范围内各级各类党组织相互学习借鉴、共同提高，真正使学习教育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，

真学实做、落地见效。

联系人：陈晓；联系方式：86953034；材料报送邮箱：  
tctzzb@jsut.edu.com。

- 附件：1.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申报表  
2.党员教育实境课堂申报表

中共江苏理工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7年8月7日



附件 1

## 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申报表

申报单位(盖章):

日期: 2017 年 月 日

申报点名称	
申报类型	
具体地址	
推荐理由	

<p>曾 获 荣 誉</p>	
<p>情 况 介 绍  (可附页)</p>	

附件 2

## 党员教育实境课堂申报表

申报单位(盖章):

日期: 2017 年 月 日

申报点名称	
申报类型	
具体地址	
推荐理由	

<p>曾 获 荣 誉</p>	
<p>情 况 介 绍  (可附页)</p>	



